

##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卢庆国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卢庆国先生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增持情况

1、增持人姓名：卢庆国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同时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本次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卢庆国	集中竞价	2018 年 6 月 27 日	6.971	572,580	0.11%

5、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卢庆国	95,427,485	18.58%	96,000,065	18.69%

### 二、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卢庆国先生拟在二级市场择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在本次增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不超过 8

元/股的价格，累计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情形。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增持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增持完成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所增持的股份。

4、增持人说明：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不排除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如有增持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5、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变动的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